

农业与生物学院党总支文件

农生党字〔2017〕5号



农业与生物学院2017年度考核实施方案

根据《关于开展2017年度考核工作的通知》（仲党字〔2017〕110号文件）精神，为做好我院教职工2017年年度考核工作，结合我院实际情况，制定本考核方案进行考核。

一、考核对象

考核对象为我校在职教职工（含非在编工作人员），考核按以下方式进行：

（一）中层干部的考核：中层干部（含各教学单位领导）由组织部组织考核，优秀指标单列。

（二）辅导员的考核：辅导员（含学生处、团委专职辅导员和非在编辅导员）由学生工作部（处）组织考核，优秀指标单列。

（三）教务员的考核：教务员由教务处组织考核，优秀指标单列。

（四）各基层单位的年度考核优秀指标总数按不超过本单位在编和非在编人员总数的10%确定（5名），各单位须在组织本单位员工进行年度总结和公开评议的基础上严格按照考核程序推荐本单位优秀人选。各单位要考虑本单位非在编工作人员的工作表现，表彰优秀的非在编工作人员，对于非在编员工人数较多的单位，可按照本单位非在编人员总数的10%评定优秀非在编人员，报学院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审定。

二、考核内容

我院根据仲党字〔2014〕7号文件要求和我校岗位聘任及绩效工资改革方案，参考学校各岗位类别人员考核细则（仲人字〔2016〕19号）要求进行考核。

三、考核步骤

（一）动员、部署阶段（2018年1月4日下午14点20分，地点：海珠教学楼204）各基层考核单位成立基层考核工作小组，进行动员、部署；教职工填写《仲恺农业工程学院教职工年度考核表》（见附件2），作个人总结。

（二）基层考核小组考核评定阶段（2018年1月11日下午16:15分，地点：海珠英东楼101）学院述职分7个小组进行述职考核：（1）领导班子述职小组；（2）办公室人员、实验员述职小组；（3）农学系述职小组；（4）种科系述职小组；（5）植保系述职小组；（6）生物科学系述职小组；（7）生物科学系述职小组。学院考核上，实施6选5（除单列优秀名额外，学院拟将评优名额分配如下：办公室人员、实验员评优名额为1名，教师优秀名额为4名）领导小组将在各述职小组推选1名优秀候选人、并在群众测评、听取主管领导意见等基础上，对被考核人员提出等次评定，并将考核结果书面通知被考核人。被考核人对考核结果有异议的，按照学校有关规定进行复核。“部门主管领导评语及等次意见”分别由办公室主任、实验室中心主任和系主任根据学院评定结果撰写。“考核单位审核意见”，行政人员系列（含班子成员）由组长填写并签字盖章；实验员系列、教师系列由院长拟好评语，由组长填写并签字盖章。

（三）考核结果汇总阶段（2018年1月16日前）学院将考核结果公示三天。公示期满后个人考核表（被考核人无异议的，必须是经复核后确定的考核结果）、本单位年度考核结果汇总表（附件3）和本单位具

体考核方案报人事处。

（四）考核结果审定阶段（2018年3月5日后）学校考核工作领导小组对全校教职工考核结果进行审定，并将拟评定为优秀等次的人员名单予以公示，公示期满后将考核结果上报。

四、下列人员的考核按以下方法进行

（一）见习期间及新招聘录用不满 6 个月的教职工，应进行考核，但在年度考核中只写评语而不定等次，考核情况作为其转正、定职（级）的依据。

（二）全年病假或出国探亲时间累计超过 6 个月，或事假累计超过 3 个月，以及当年 9 月 30 日以前离退休的教职工，不参加本年度考核，但所在基层考核单位应将其不参加考核的原因记入考核表中，并存入本人人事档案。休产假教职工需参加年度考核，并确定等次。

（三）本年度调进的教职工，由现用人单位进行年度考核，但 2016 年 9 月 30 日以后调入的人员不参与优秀等次的评选。

（四）经学校同意派出参加其他工作或外出学习、培训的教职工，由派出部门参考其现所在单位提供的有关书面评价意见进行年度考核。

（五）挂职锻炼人员由挂职单位负责考核，结果报送派出单位。挂职不足半年的由派出单位考核。

（六）受党纪、政纪处分的人员，违反学校规章制度受到处理的人员，其年度考核的有关问题，按有关党纪、政纪和学校规章制度的规定办理。

上级对各类人员有特殊考核规定和要求的按照上级文件规定执行。

五、其他事项

（一）凡年度考核评定为优秀等次的人员按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的粤人社发〔2011〕125号文件精神，发给本人当年度 12 月份基

本工资数额的奖金。聘用制人员被评为年度考核优秀的，按仲人字〔2015〕1 号文件规定给予奖励。

（二）个人年度考核表须归入人事档案，必须使用统一规格的表格（用 A4 纸张，双面打印），表格内容用黑色钢笔、签字笔填写完整或电脑打印，本人亲笔签名，不得用圆珠笔、铅笔填写。

农业与生物学院党总支

2017年12月29日

附件 1:

2017 年农业与生物学院年度考核领导小组名单

根据学校开展年度考核工作通知的有关精神，“基层考核单位以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为组成单位，成立由部门负责人、工会和职工代表5~7人组成的基层考核工作小组，设正、副组长各一名，负责本基层单位的年度考核工作。”为了做好我院教职工年度考核工作，现成立农业与生物学院年度考核领导小组，具体名单如下：

组长：陈丹雄

副组长：郑奕雄

成员：周超雄、周玲艳、万小荣、胡巧珍、梁佳勇